

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

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陈青海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采购、销售商品，接受、提供服务以及办公用房租赁系持续性关联交易，是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交易价格以市场定价为依据，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部分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同意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1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